**关于规范提升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建议**

领衔代表：韩鑫豪

附议代表：张建银

中小学生研学旅行是根据区域特色、学生年龄特点和各学科教学内容需要，由教育部门和学校有计划地组织安排，通过集体旅行、集中食宿方式开展的研究性学习和旅行体验相结合的校外教育活动，是学校教育和校外教育衔接的创新形式。

2016年11月，教育部等11部门印发《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意见》。2018年，省教育厅等10部门制定出台《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实施意见》。2019年，宁波市教育局等9部门和慈溪市教育局等8部门先后制定出台《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实施意见（试行）》。

由此可见，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具有必要性和重要性。我市中小学生研学旅行，在市教育、旅游等相关职能部门的重视下，正如火如荼地开展起来，伴随着后疫情时期的到来，会进一步加快推进。但在实施中存在的一些不足，需要不断加以规范与提升，建议市相关职能部门和各个学校给予高度关注。

**（一）研学活动设计零散。**由于缺乏整体的顶层教育内容设计，学校所参与的研学旅行还不成体系，研学活动比较零散，研学内容比较简单，并且不同学校、不同年级没有差异体现。有些研学旅行甚至出现重游轻学、游而不学、学而不实的情况，把研学旅行等同于传统的春秋游，学生研学体验走马观花。

**（二）研学基地不够完备。**目前，研学活动的热门基地主要集中在地域文化、红色教育、文学艺术等，涉及劳动教育、国防教育、安全教育的基地尤其是涉及人生职业启蒙教育的基地还几乎没有。有些研学活动，还涉及一些文化类的企业产品和个人作品宣传。

**（三）研学评价比较缺乏。**不少学校在实施研学中，都有活动方案、安全预案，还留有作业，但缺乏利用评价结果对学生进行教育引导，基本上是组织很严谨、过程很愉快、场面很热闹，结束后写一篇感想或作文，一场研学活动就结束了。而在研学中个人的体验、感受、效果，尤其是研学价值目标的达成、学生综合实践能力的提升等研学评价方面，关注度明显不够。

为此，本人提出如下建议：

**（一）指导学校科学制订“学生研学旅行计划”。**每个学校要按照学生实践需求和教学课程设计，全面整体地制订好学校研学旅行计划，对每个年级的研学内容及活动形式、评价方法进行顶层设计。

**（二）重视拓展劳动教育研学资源。**要建立一批劳动基地，更好地促进学生接受和参与劳动教育，深入地了解和感受慈溪企业文化和农业文化。

**（三）不断提升研学基地设计能力。**要有效结合学段特点、课程体系及慈溪地域特色，逐步开发多层次、系统化的研学活动教材，推进研学与旅行真正做到有机结合。要着重培养学生的学习能力、实践能力和解决实际问题能力，杜绝出现“重游轻学”“游而不学”“学而不实”等不良现象。

**（四）严格研学旅行机构准入制度。**要牢牢坚持研学旅行的正确导向和公益性原则，避免产生新的隐性的校外不当培训。要进一步完善研学旅行活动备案、审批制度，对研学旅行机构要进行严格筛选、把关，有重点地引进高资质、高品质的研学机构。要严格做到各项研学的前、中、后全过程监管，除了研学前的把关与审批，要把研学中和研学后的效果与评价作为重点监管的范畴来对待，通过全过程监管，最大限度地保障研学旅行活动的实际效果，让学生真正“学有所获”。